

**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 2018 年度
海洋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CB18095-0198-001)

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一) 总则.....	14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14
2. 合格的投标人.....	14
3. 合格的工程、货物和服务.....	15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5
(二) 招标文件.....	16
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16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7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1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8
8.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18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18
10. 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19
1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
12. 投标报价.....	20
13. 投标有效期.....	21
14. 联合体投标.....	21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2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17. 投标保证金.....	23
18.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23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4
20.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24
21. 投标样品.....	24
22. 投标截止.....	25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5
(五) 开标与评标.....	25
24. 开标.....	25
25. 评标.....	26
26. 定标原则和授标.....	27
27. 中标通知书.....	28
(六) 询问、质疑及投诉.....	28
28. 询问.....	28
29. 质疑.....	28
30. 投诉.....	29
(七) 授予合同.....	29
31. 合同的订立.....	29
32. 合同的履行.....	30
33. 履约保证金.....	30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1
35.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31
36.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2

37.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33
38.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33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34
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72
(一) 评标方法.....		72
(二) 评标流程及评标步骤.....		72
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72
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72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74
4.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74
5.	综合评分汇总及中标推荐.....	75
(三) 附表.....		76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77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79
附表 3: 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80
附表 4: 技术评审表.....		80
附表 5: 商务评审表.....		81
附表 6: 价格评审表.....		82
第五章合同格式.....		8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95
第一部分自查表.....		97
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98
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99
3.	技术评审自查表.....	101
4.	商务评审自查表.....	102
第二部分资格文件.....		103
1.	投标函.....	104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06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8
4.	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110
5.	投标保证金凭证.....	111
6.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112
7.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114
第三部分商务文件.....		115
1.	投标人概况.....	116
2.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121
3.	售后服务方案.....	123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124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6
第四部分技术文件.....		127
1.	货物说明一览表.....	128
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29
3.	技术方案.....	132
4.	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产品情况.....	133
第五部分报价文件.....		135
1.	开标一览表.....	136
2.	投标明细报价表.....	137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国家海洋局海口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三沙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北海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南海环境监测中心站的联合委托，就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 2018 年度海洋监测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 一、采购项目编号：GCB18095-0198-001
- 二、采购项目名称：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 2018 年度海洋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394.5 万元
- 四、采购数量：1 批
-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1、项目内容：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预算 (人民币：元)	交货期
1	两槽式恒温培养箱	1 批	470000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交货
	挥发酚分析仪			
	数字可调瓶口分液及 配套试剂瓶			
	电子滴定器			
	磁力搅拌器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回旋式震荡器			
	台式电导率仪			
2	原子吸收光谱仪	1 批	1190000	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交货
	微波消解/萃取系统			
3	半自动伏安极谱仪	1 套	450000	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交货
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1 批	1335000	合同签订后 150 天内交货

	气相色谱仪			
5	TOC 分析仪	1 套	500000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货

详见本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2、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3、项目要求：

(1) 产品（货物或服务）详细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规格及主要配件详见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部分。

(2) 本项目采购的以下仪器设备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进口产品的相应仪器设备	所属包组
挥发酚分析仪	包组 1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包组 1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包组 4
气相色谱仪	包组 4
TOC 分析仪	包组 5

注：除上表所涉及仪器设备外，本项目其他仪器设备要求采购本国产品（货物或服务）。

(3) 投标人可对其中一个包组或全部包组进行投标，但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包组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4) 本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供应商资格：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4)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包组的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1、请投标人凭以下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至采购代理机构处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副本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可不提供该项）。

2、要求邮寄招标文件的应先以 邮件（gdgcmc@163.com）或传真（020-87031321）形式将以上资料及“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登记表（点击下载）”，原件快递给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登记表”电子版可直接通过招标公告的页面下载，也可致电采购代理机构。国内邮购另加人民币 50 元（在

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款到即发(开户名称: 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兴业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帐号: 391150100100086993)。汇款单注明项目编号及包组号。汇款单连同投标人名称、邮寄地址、邮政编号、联系人、联系电话一并发邮件或传真至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8 年 1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期间(上午 09:00 至 12:00, 下午 14:00 至 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36 号大院 10 号楼 2 楼)购买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300 元/套/包组, 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11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投标文件开始递交时间: 2018 年 11 月 23 日 08 时 00 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36 号大院 10 号楼 5 楼

十、开标时间: 2018 年 11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

十一、开标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36 号大院 10 号楼 5 楼

十二、本公告期限: 自 2018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止 5 个工作日。

十三、联系事项

采购人: 国家海洋局海口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三沙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北海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南海环境监测中心站

地址: 广州市新港中路 353 号

联系人: 曾先生

联系电话: 020-84290811

传真: 020-84290811

邮编: 510300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36 号大院 10 号楼 2 楼

联系人: 陈工、黄工



联系电话：020-87031301-0、020-87031301-8021

传真：020-87031321

邮编：51059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 总则	
1.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1.2	采购人：国家海洋局海口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三沙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北海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南海环境监测中心站 地址：广州市新港中路 353 号 联系人：曾先生 联系电话：020-84290811 传真：020-84290811 邮编：510300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36 号大院 10 号楼 5 楼 联系人：陈工、黄工 联系电话：020-87031301-0、020-87031301-8021 传真：020-87031321 邮编：510599
1.3	监管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1.1	投标文件正本 <u>1</u> 套，副本 <u>5</u> 套，唱标信封 <u>1</u> 份，电子文件 <u>1</u> 份。
12.8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
12.9	本项目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1	投标有效期：90 天
17.1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按包组收取，投标保证金为： 包组 1：¥4,700.00（人民币肆仟柒佰元整）；

条款项号	内 容
	<p>包组 2: ¥11,000.00 (人民币壹万壹仟元整);</p> <p>包组 3: ¥4,500.00 (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p> <p>包组 4: ¥13,000.00 (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p> <p>包组 5: ¥5,000.00 (人民币伍仟元整)</p> <p>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p>2. <u>如投标人参投多个包组的,可将所参投对应包组的投标保证金相加后一次性缴纳。</u></p> <p>3.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前到达以下指定账户,逾期不予受理: 收款单位名称: 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广州东城支行 账号: 3602031419200995229 联系人: 陈工 联系电话: 020-87031301 传真: 020-87031321</p> <p><u>注: 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 GCB18095-0198-001 包组(号)投标保证金”,以便查询。(上述账号只接受以投标人名义的转账,不接受以个人名义及其他款项的转账)</u></p> <p>4. 投标人以银行保函或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或投标担保函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p>5. 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p>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样品: 不适用
(五) 开标与评标	
25.1.1	评标委员会由 <u>5</u> 名单数组成, 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
25.1.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6.2	定标原则: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条款项号	内 容
(七) 授予合同	
33.1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34.1	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包组收取，以每包组的预算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按招标文件 34.2 规定的“ 货物类 ”收费标准计算。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形式：采用现金或转账付款方式。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账 号：391150100100086993 2.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授权委托书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银行转账的，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补充条款	
信息发布 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网（www.scsb.gov.cn） 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dgcgc.com）
唱标信封	<u>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封套上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唱标信封”份数及签章等要求与投标文件正本相同。</u>

(一) 总则

1. 采购项目与采购当事人

- 1.1 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1.2 本次采购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监管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已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2 任何未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领购招标文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投标。
- 2.3 除非另有规定，凡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规定的条件均可投标。
- 2.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 2.5 接受委托参与项目前期咨询和招标文件编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参加受托项目的投标，也不得为该项目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或者提供咨询。
-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项目（或包组）的投标，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
- 2.7 联合体各方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或包组）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
- 2.8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

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

2.9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条款。

3. 合格的工程、货物和服务

- 3.1 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生产或销售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产
品，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
等要求。
- 3.2 投标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
- 3.3 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及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的货物，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
关外的产品。进口的产品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商检
部门的检验。
- 3.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的投标货物、
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
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 3.6 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
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4.1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
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
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
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 4.2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4.3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4.4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必须选定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中的任一家公司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 4.5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 4.6 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和组成

- 5.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 5.2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共六章：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询问的内容作出答复。
- 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若投标人未在 24 小时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6.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6.5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无异议。

7. 答疑会或踏勘现场

- 7.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统一组织踏勘现场，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踏勘现场的，则按以下规定：
 - 7.1.1 按**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踏勘现

场。

- 7.1.2 投标人若对本项目提出疑问，需在答疑会召开或踏勘现场举行之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代表于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参加踏勘现场。
- 7.1.3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参加踏勘现场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它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第三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投标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非另有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称“日”均指日历日，投标文件中需以日历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评审时，对投标文件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和量化，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此风险。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 9.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表、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编排顺序可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包括但不限于其中所列表格、文件及证明资料。
- 9.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0. 投标文件编制注意事项

- 10.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0.2 如招标文件没有分包组，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中所要求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如招标文件中有多个包组，投标人可对其中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进行投标，但不得只对一个包组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 10.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须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0.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0.5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1.1 投标人应制作投标文件正本一本、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为 U 盘介质，采用 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与电子介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另有约定外，两者出现不一致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11.2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 A4 纸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封面及要求盖章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1.3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明细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12.2 投标总价是在投标人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的全部货物的总包干费用，包括设备价、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运输费、安装费（包括损耗、额外材料等）、技术培训费、保险费、各种税费等。
- 12.3 投标明细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2.3.1 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12.3.2 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并安装调试完毕的运输费、保险费以及伴随货物交运的有关费用；
- 12.3.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3.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4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中标人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 12.2 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8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9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有效期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投标将被认定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4. 联合体投标

- 14.1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2 若投标邀请函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2.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符合投标邀请函“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要求。
- 14.2.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牵头人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

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14.2.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的一方或者各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2.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5.2.1 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 15.2.2 证明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业绩要求的文件。

16.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6.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16.2.2 货物从采购人验收后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和现行价格。
 - 16.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16.2.4 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

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中选择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交纳期限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条件

18.1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

18.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8.4 下列任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8.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8.4.2 中标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18.4.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本须知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18.4.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8.4.5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开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 20.1 投标文件及密封外套须清楚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
- 20.2 清楚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20.3 如果投标人未按本须知 19 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0.4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包组投标时，必须分包组制作投标文件，并分别密封提交。

21. 投标样品

- 21.1 如有要求，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能反映货物材质或关键部分的极少部分的尺寸、价值不大的样品，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单独提交《投标样品递交清单》。
- 21.2 为方便评标，投标人在提供样品时，应使用透明的外包装或尽量少用外包装，但必须在所提供的样品表面显著位置标注投标人名称、包组号、样品名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编号。
- 21.3 投标样品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除非另有说明，中标单位的样品不再退还；未中标单位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投标样品，逾期不领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样品的

保管责任，由此引发的样品丢失、毁损，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2. 投标截止

- 22.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地址。
-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因修改招标文件，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 22.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应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23.3 从投标截止期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
- 23.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4.2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
-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4.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 24.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4.6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不予以拆封、宣读，将作流标处理。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还。
- 24.7 投标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25. 评标

25.1 评标委员会

- 25.1.1 本项目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
- 25.1.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或进口产品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25.1.3 评标委员会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规定内容进行评标。

25.2 评标细则：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26. 定标原则和授标

-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6.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6.4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6.5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重新组织政府采购活动。

27. 中标通知书

- 27.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7.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询问、质疑及投诉

28. 询问

- 28.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

29. 质疑

- 29.1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36 号大院 10 号楼 2 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020-87031301

传真：020-87031321

邮编：510599

- 29.2 投标供应商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 29.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伪、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给质疑事项相关当事人，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29.4 质疑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邮件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30. 投诉

- 30.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30.2 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七) 授予合同

31. 合同的订立

-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

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1.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签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3. 履约保证金

- 33.1 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4.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34.2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计算标准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金额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最高限价		350 万元	300 万元	450 万元

(八) 政府采购政策

35.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 35.1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导向作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实行优先采购。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产品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

委网站 (<http://hzs.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上发布。

- 35.2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的规定, 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 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部网 (<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 (<http://www.cgpn.cn/>) 上发布。

36.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6.1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的规定,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 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 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6.2 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 36.2.1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的规定划分);
- 36.2.2 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
- 36.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真实性自行负责。投标人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 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36.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 若其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 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 否则不予认可。

37.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37.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7.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8. 促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 38.1 为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投标人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一、总体要求

- (一) 本项目采购的以下仪器设备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可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进口产品的相应仪器设备	所属包组
挥发酚分析仪	包组 1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包组 1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包组 4
气相色谱仪	包组 4
TOC 分析仪	包组 5

注：除上表所涉及仪器设备外，本项目其他仪器设备要求采购本国产品（货物或服务）。

- (二) 本项目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投标人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三)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包组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 (四) 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
- (五) 本项目为交钥匙承包项目，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货物供货、运输、仓储保管、验收及相关服务等。
- (六)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同时对项目方案作适当修改调整。

- (七) 除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以外，中标人不得再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 (八)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 (九) 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 (十) 有“★”号标注的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技术参数，如不满足★要求则符合性检查不合格，投标无效。有“▲”号标注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如▲有偏离将导致严重扣分。
- (十一) 此次招标采取统招分签方式，参与招标的单位有：国家海洋局海口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三沙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北海海洋环境监测中心站、国家海洋局南海环境监测中心站。招标工作结束后，各单位分别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二、采购预算：

包组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预算 (人民币：元)	交货期
1	两槽式恒温培养箱	1 批	470000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交货
	挥发酚分析仪			
	数字可调瓶口分液及 配套试剂瓶			
	电子滴定器			
	磁力搅拌器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回旋式震荡器			
	台式电导率仪			
2	原子吸收光谱仪	1 批	1190000	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交货
	微波消解/萃取系统			
3	半自动伏安极谱仪	1 套	450000	合同签订后 10 天

				内交货
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1 批	1335000	合同签订后 150 天内交货
	气相色谱仪			
5	TOC 分析仪	1 套	500000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货

三、设备技术参数：

包组 1：两槽式恒温培养箱

设备名称	两槽式恒温培养箱
采购数量	1台
技术指标	<p>（一）技术要求及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本构成：上段槽为定温恒温器，下段槽为程控低温恒温器； ▲方式：上段槽为自然对流式，下段槽为强制送风式； 可通过专用的功能菜单键及上下键实现数码设定； 通过辅助菜单键，可实现过升防止器、偏差修正、按键锁定等操作； 拥有自诊断回路（温度传感器异常、加热器断线、自动过升防止功能、SSR 短路）、过升防止、过电流漏电保护开关、按键锁定等安全功能； ▲门锁：上下门都装备门锁装置（带钥匙）； ▲使用温度范围：上段：RT+5~80℃；下段：4~50℃ ▲温度调节精度：上段：±0.5℃（AT37℃）；下段：±0.3℃（AT37℃、冷冻机连续运行时）； 温度分布精度：上段：±1.0℃（AT37℃）；下段：±1.0℃（AT37℃、冷冻机连续运行时）； 内装：SUS304 不锈钢板； 外装：冷轧钢板，表面耐药品性涂装； 断热材：玻璃纤维和发泡；

	13. 加热器：上段：0.4kw；下段：0.55kw； 14. 排气口：Φ30mmX2，上面； 15. 温度控制方式：PID； 16. 温度设定方式：专用的功能菜单键及上下键实现数码设定； 17. ▲运行功能：上段：定值运行、快速自动停止、自动停止运行、自动开始运行；下段：程序运行、定温运行、快速自动停止、自动停止运行、自动开始运行； 18. 附加功能：偏差修正功能、按键锁定功能； 19. 内尺寸： 上段：600X530X500mm（宽 X 深 X 高）；内容积：150L； 下段：600X477X500mm（宽 X 深 X 高）；内容积：143L； 20. 外尺寸：710X656X1792mm（宽 X 深 X 高）； 21. 棚板承重：15kg/层；棚受间距：30mm； 22. 电源：AC220V 8A；重量：约 160kg； 23. 附属品：不锈钢冲压网板 5 件；棚受 10 件；
配置要求	含主机一台，附属品：不锈钢冲压网板 5 件；棚受 10 件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挥发酚分析仪

设备名称	挥发酚分析仪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 用途</p> <p>用于测定水体中的污染物，可覆盖地表水、市政污水、水产养殖、自来水及工业废水等大部分日常测试参数</p> <p>(二) 技术要求及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原理：分光光度法（参比光双光束技术） 2. ★波长范围：紫外光 190 nm~320nm、可见光 320 nm~1100 nm 3. 光谱带宽：4 nm 4. 波长分辨率 1 nm，波长重现性± 0.2 nm，波长精度± 1 nm 5. 吸光度测试范围± 3.0 Abs，吸光度分辨率 0.001 Abs，吸光度重现性± 0.003Abs（1Abs 在 200nm 和 900nm 之间） 6. 测试模式：浓度，吸光度，透光率，多波长测试，全波长测试，动力学测试 7. ★内置方法：内置所有测试试剂盒方法，用户可自建 99 种测试方法，20 种波长扫描或动力学测试方法；内置免费应用软件：溴酸盐测试方法，啤酒应用方法，ICUMSA（国际砂糖分析统一方法委员会）和油脂分析方法 8. 比色皿规格：16 mm 圆形比色管，10, 20 和 50 mm 方形比色皿，仪器内置比色皿自动识别系统 9. ★二维码识别系统：所有预装管试剂和经济装试剂都带有二维码识别功能、二维码自动扫描后可自动识别方法并在仪器界面上显示所测试试剂的批号，有效期及校准数据，保证数据的准确性 10. ★智能屏幕显示：电阻式触摸屏 11. 数据存储：2,000 组浓度，吸光度，透光率测试值和 20 组多波长动力学和全波长扫描的测试值 12. 操作语言：必须包括简体中文、英语、德语、法语等多种语言 13. 通讯端口： 2 x USB-A（打印机，USB 存储设备，键盘或条码阅读器），1 x USB-B；以太网；局域网连接 14. 温度：操作温度：10 - 35° C；储存温度：-20° C to +60° C 15. 允许相对湿度操作环境：20 - 80 % rH, 在环境相对湿度条件下储存：20 %
------	---

	<p>- 95 % rH(非冷凝)</p> <p>16. 尺寸: 416 x 276 x 237 mm (长 x 宽 x 高)</p> <p>17. ★仪器配置: 主机一台, 挥发酚试剂一套</p> <p>(三)商务要求: ▲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进口货物的必须提供生产厂家或国内代理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p>
配置要求	主机一台, 挥发酚试剂一套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 数字可调瓶口分液及配套试剂瓶

设备名称	数字可调瓶口分液及配套试剂瓶
采购数量	3台
技术指标	<p>(一) 主要用途</p> <p>用于在各种试剂的移取和分配及各种常规实验的溶液分配过程。</p> <p>(二) 技术要求及参数</p> <p>1. 主系统</p> <p>工作条件:</p> <p>室温: 0-40 °C;</p> <p>湿度: ≤ 80%。</p> <p>2. ▲设备配置系统:</p> <p>系统应包括: 主机、转换接头: ceramus® A32, A38 和 S40、排液管, 进液管, 回液管、安装扳手, 供货时全检质量报告和操作手册各一套。</p> <p>3. 各部件技术指标:</p> <p>自动分液器 (瓶口分配器), 控制操作系统非常简单, 技术成熟, 容易掌握。</p> <p>4. 实验室通用型自动分液器, 适合各种常规性实验;</p>

	<p>5. 由 99.7%的高纯度陶瓷制成的活塞柱，耐高温、耐腐蚀、耐磨损；</p> <p>6. ▲采用阶梯式量程设计控制量程，应用机械化数字调节原理，采用容量分度调节环，确保分液量的高度精确，且终生无需再校准</p> <p>7. 采用人体工程学原理，操作简单方便，有效而准确的进行容量的调节</p> <p>8. 机体由所附塑料机壳保护，带有透明视窗</p> <p>9. 整个装置可以无须拆卸即可进行 121° C 高温消毒，所有与试剂接触部件都有耐腐蚀的材料 ECTFE 和 FEP 材料制成。</p> <p>10. 易操作的安全阀可以有效的建立试剂回收系统；阀球和阀座都由硼硅酸盐 borosilicate glass 制成，出液阀弹簧材料为哈斯特镍合金 Hastelloy。</p> <p>11. ▲规格要求：10-60ml</p> <p>12. 最小分度 1ml</p> <p>13. ▲、精度（R%）0.5；误差(CV%) 0.1；</p> <p>14. 符合国际 DIN EN ISO9001、IEC 17025、ISO14001、DKD 标准。</p> <p>(2) 商务要求：</p> <p>▲产品符合生产标准，能通过省级计量机构检定合格。供货时提供检定合格证书</p>
配置要求	主机、转换接头：ceramus® A32, A38 和 S40、排液管，进液管，回液管、安装扳手，供货时全检质量报告和操作手册各一套。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电子滴定器

设备名称	电子滴定器
采购数量	3台
技术指标	<p>(一) 主要用途：用于在各种试剂的滴定过程。</p> <p>(二) 技术要求及参数</p> <p>1. 主系统</p> <p>工作条件：</p> <p>室温：0-40 ℃；</p> <p>湿度：≤ 80%。</p> <p>2. 设备配置系统：</p> <p>系统应包括：电子滴定器主机、转换接头： A32, A38 和 S40、排液管，进液管，回液管、安装扳手，全检质量报告和操作手册各一套。</p> <p>3. 各部件技术指标：</p> <p>电子滴定器，控制操作系统非常简单，技术成熟，容易掌握。</p> <p>实验室太阳能电池提供能源的电子滴定器，适合各种常规性滴定实验；</p> <p>4. 由 DURAN 玻璃制成套筒。ECTFE, PTFE 材质活塞；</p> <p>5. 阀球由硼硅酸盐玻璃 borosilicate glass 制成，出液阀弹簧材料为哈司特镍合金 Hastelloy，所有阀门都可用安装扳手（包装箱内）轻松装卸的阀门，耐腐蚀、耐磨损。</p> <p>6. 所有与试剂接触的部件都由耐腐蚀材料制成：阀体材料为 ECTFE，吸液管和出液管材料为 FEP，方便清洗；</p> <p>7. ▲太阳能驱动，无需电池或者再充电，绿色无成本充电；</p> <p>8. ▲同时还可以选配软件经双向计算机接口，采集滴定程序数据；。</p> <p>9. ▲规格要求：20ml—50ml</p> <p>最小分度分别在 0.01ml；</p> <p>10. ▲精度 (A%) ≤ ±0.2%；误差 (CV%) < 0.1%；</p> <p>11. 符合国际 DIN EN ISO9001、IEC 17025、ISO14001、CE 标准。</p> <p>12. 配置要求：</p> <p>电子滴定器 50 ml</p>

配置要求	电子滴定器主机、转换接头： A32, A38 和 S40、排液管，进液管，回液管、安装扳手，全检质量报告和操作手册各一套。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磁力搅拌器

设备名称	磁力搅拌器
采购数量	1台
技术指标	<p>(一) 技术要求及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微电脑控制技术，保证设备性能的稳定 2. 加热温度，搅拌速度，工作时间及过温保护，数字化设定和显示 3. 自动记忆最后一次设定的工作参数，非常方便固定实验条件使用 4. 陶瓷玻璃台面，使用寿命长 5. 控制面板上方设计有导液槽，防止液体溅出不损坏设备 6. 密封式外壳设计，使用寿命长 7. 当板面温度超过70℃时，高温指示灯开始闪烁，保证使用者的安全 8. 显示模式：四位 LED 9. 加热盘温度 (℃):50 ~ 500 10. 控温精度 (配备 Pt100 传感器) (℃):± 2 11. 控温范围 (配备 Pt100 传感器) (℃):40 ~ 300 12. 过温保护温度 (℃):400 13. 搅拌速度 (rpm):100 ~ 1200 14. 加热盘尺寸 (mm):约 145X180

	外形尺寸 (mm):约 225X215X115
配置要求	主机一台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设备名称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用途: 用于去除样品中的有机溶剂, 对样品进行无人看管自动定量浓缩。</p> <p>(二)技术要求及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原理: 采用氮气和水浴加热相结合的方式对样品进行浓缩, 水浴温度为室温—99℃, 温度传感器所测温度必须为水浴的实时实际温度, 不得为电加热板温度, 加热均衡。 2. ★每个样品管位置均配有独立的光学传感器, 而非液位传感器 (易受样品颜色影响), 同一样品管, 可分别定量浓缩至 1.0ml 和 0.5ml, 两种自动终点规格可在一台仪器上实现, 整个浓缩过程无需人工看管。 3. ★采用旋涡气流斜吹技术及水浴加热, 结合光学传感器对样品进行定量浓缩; 一次可同时浓缩 8 个样品, 8 个单元相互独立。每个单元可自由选择开启和关闭, 每个样品浓缩的体积为 0 ml—200ml, 并具备光学探头诊断功能。 4. ★样品到达设置终点后, 吹扫自动停止, 有指示灯、声音报警和手机短信提醒, 不受距离限制; 因实验室特殊环境, 系统控制要求采用机械式按键操作, 不得采用触摸屏控制。

	<p>5. 多个操作方式：光学探头控制终点、时间控制、光学探头和时间相结合（到达探头设置的终点体积后按照设置的时间继续浓缩）、人工操作等四种方式来使用该仪器，真正人性化的设计，操作简单方便。</p> <p>6. 浓缩的回收率稳定并保证高达 90%以上。</p> <p>7. 仪器具备自动排水功能，使用方便；仪器正上方配有透明玻璃视窗，可随时全面观察样品浓缩状态。</p> <p>8. ▲仪器浓缩时有密封板将水浴槽和氮吹腔体完全隔断密封，防止水蒸气大量进入浓缩腔体冷凝破坏样品。</p> <p>9. ★仪器浓缩时吹扫角度固定，位置不可调整，能形成特殊的漩涡气流；氮气吹扫针不得伸入样品管内部，不得上下移动，防止引起交叉污染。</p> <p>10. ★仪器浓缩时吹扫角度固定，位置不可调整，能形成特殊的漩涡气流；氮气吹扫针不得伸入样品管内部，不得上下移动，防止引起交叉污染。</p> <p>（三）商务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进口货物的必须提供生产厂家或国内代理商授权书原件。</p>
配置要求	全自动定量浓缩仪 1 台； 废气排放管和排水管各 1 套； 不锈钢 8 位管架 1 个； 200ml/1.0ml 样品浓缩管 1 盒/8 支。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回旋式震荡器

设备名称	回旋式震荡器
采购数量	1件

技术指标	(一) 技术要求及参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转速范围：起动—300r/min 2. 振幅：回旋 20mm 3. 定时范围：0—120min（常开） 4. 外形尺寸：450×350×240mm 5. 电源：交流 220V 50Hz 6. 电机功率：80W 7. 无级调速：0-300 次/分 8. 振荡幅度：回旋 20mm 9. 工作尺寸：420×330mm 工作方式：水平回旋
配置要求	振荡器主机一台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1：台式电导率仪

设备名称	台式电导率仪
采购数量	2件
技术指标	(一) 技术要求及参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量范围：0.01μs/cm~500ms/cm 2. 总固体溶解量：0.01mg/L~300g/L 3. 盐度：0.00~42psu 4. 温度：-5~105 °C 5. 支持自动终点锁定，1 点校正，3 种预设标准液，手动输入电极常数，200 组数据存储，RS232 和 USB 接口

配置要求	主机一台
售后服务	货到后送货上门, 含免费安装及使用培训, 仪器免保一年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6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西北海市

包组 2: 原子吸收光谱仪

设备名称	原子吸收光谱仪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 用途</p> <p>本仪器采用原子吸收光谱法, 用于海洋环境、环境土壤、农产品、药品等多种微量金属元素的定量分析。</p> <p>(二) 工作条件</p> <p>1. 环境温度: 0 - 40℃</p> <p>2. 相对湿度: 20-80%</p> <p>3. 适用温度: 220V (AC), 50Hz</p> <p>(三) 技术要求及参数</p> <p>1. 仪器主机</p> <p>火焰/石墨炉全自动一体化设计, 火焰、石墨炉原子化器无需机械切换, 无需调整石墨炉自动进样器</p> <p>2. ★背景校正</p> <p>火焰使用氘灯背景校正, 石墨炉使用氘灯加交流塞曼背景校正, 可校正高达 3A 的背景, 对 2A 的背景, 误差小于 2%, 对 1A 的背景, 误差小于 1%</p> <p>3. 光源</p> <p>1) 灯座</p> <p>六灯座以上, 配备独立电源, 可同时点亮 6 灯预热, 自动选择并准直</p> <p>2) 空心阴极灯</p>

	<p>全编码空心阴极灯，可直接用国产空心阴极灯，无需任何转接头</p> <p>3) 光学系统</p> <p>4) 光路 STOCKDALE 双光束系统</p> <p>5) ★单色器 采用中阶梯光栅分光系统</p> <p>6) 色散率 优于 0.5nm/mm</p> <p>7) 波长 180—900nm，自动选择</p> <p>8) 狭缝 0.1、0.2、0.5、1.0nm 狭缝，自动选择</p> <p>4. 火焰系统</p> <p>1) 雾化室</p> <p>耐酸耐碱材料雾化室，必须配置耐酸碱的撞击球与扰流器</p> <p>2) 雾化器</p> <p>Pt/Ir 合金毛细管与四氟乙烯喷嘴雾化器</p> <p>3) ★燃烧头</p> <p>100mm 全钛燃烧头，耐酸耐碱，燃烧头位置可计算机自动优化</p> <p>4) 气体控制 燃气流量自动控制并优化</p> <p>5) 安全监控系统</p> <p>有火焰状态监控及防回火的安全连锁系统</p> <p>6) ★灵敏度 5mg/L Cu 吸光度$\geq 1.0A$</p> <p>7) 稳定性 火焰法 RSD $\leq 0.5\%$</p> <p>5. 石墨炉系统</p> <p>1) 控温方式</p> <p>真实温度控制方式，带电压和光纤双重控温方式，过流保护</p> <p>2) 温度范围</p> <p>室温—3000℃以上，3500℃/S 瞬间升温，控温精度为 10℃</p> <p>3) 程序升温</p> <p>20 段线性与非线性程序升温，有灰化/原子化温度自动优化功能, 升温程序时间(0-200℃)≤ 2 min。</p> <p>4) ★石墨管</p>
--	--

	<p>长寿命石墨管保证可 2800℃下使用 2000 次</p> <p>5) ★灵敏度 Cd 特征质量为 0.6pg, Pb 为 1.5pg, As 为 5.2pg (均为 20ul 进样量, 使用普通空心阴极灯)</p> <p>6) 精密度 2ppbCd 溶液连续测定七次的 RSD≤3%</p> <p>6. 石墨炉自动进样器</p> <p>1) 样品杯个数 至少 60 个</p> <p>2) 进样量 0.5-70 μl, 最小增量 0.5 μl</p> <p>3) 进样精度 ≥10 μl, 精度优于 1%</p> <p>4) 样品注入速度 根据样品黏度, 可调节进样速度</p> <p>5) 热注射功能 200℃热 注射</p> <p>6) 样品浓缩和稀释功能 可自动标准曲线配置, 自动进样分析, 智能化样品稀释和具有样品浓缩功能</p> <p>7. ★石墨炉可视系统 通过电脑屏幕可在线显示石墨炉进样和分析全过程, 使分析人员一目了然建立分析方法和判断数据结果。</p> <p>8. 数据处理和软件</p> <p>1) 积分方式 峰高、峰面积积分</p> <p>2) 数据处理 改变曲线拟合方式后自动计算数据, 并自动给出特征浓度</p> <p>3) 软件 全中文多语言软件</p>
配置要求	<p>(一) 启动工具包</p> <p>(二) 原装进口静音无油空气压缩机</p> <p>(三) 带冰箱制冷式循环水系统</p> <p>(四) 数据工作站与打印机</p> <p>(五) 原装石墨管 50 根 (长寿命达 2000 次以上)</p> <p>(六) 普通石墨管 10 只</p>

	<p>(七) 空心阴极灯：包含 4 种各 2 盏原装空心阴极灯，包括：Zn, Cd, Pb, Cu, 共计 8 盏。</p> <p>(八) 备用塞曼石墨炉石墨锥，1 套</p> <p>(九) 备用聚丙烯样品杯，6000 个</p>
售后服务	<p>(一) 交货时间、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供货，中标人货物快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一般为海口或三亚），中标人承担运输费用。</p> <p>(二) 技术标准、中标人对质量的条件和期限：按制造商产品质量标准，中标人对产品提供两年保修，质保日期从验收报告日起计算，两年内负责免费维修（即由供应商提供的包括原厂部件及制造厂家技术人员上门等费用在内的全程服务）。当故障发生时供应商承诺在 4 小时内响应，用户协调后 3 天内人员到场。中标人需提供产品的计量检定证书。</p> <p>(三) 安装人员培训：由投标人派遣专业人员到现场安装仪器，并对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一次全面的培训，后期因采购人办公场所变更，需更改仪器安装地址，投标人需无偿派遣专业人士再次到现场安装仪器，并根据采购人需要，在保质期内无偿派遣专业人士提供全面技术培训。确保采购人技术人员至少 2 人掌握仪器的测试原理、操作使用方法、测试技巧及仪器的维护方法。</p> <p>(四)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中标人投保。如开箱后验收发现产品质量不符标准且有缺陷，中标人负责调换。</p> <p>(五)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纸箱减震标准包装，包装物不回收。</p> <p>(六) 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按制造质量标准验收，中标人和需方派技术人员共同验收确认。</p> <p>(七) 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按照装箱清单及合同提供。</p> <p>技术支持：供货方向采购人提供全套技术、操作手册一份，并根据需求免费提供操作系统升级服务。</p>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海南省海口或三亚
包组 2: 微波消解/萃取系统	
设备名称	微波消解/萃取系统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 用途: 用于各种样品的消解和萃取</p> <p>(二) 工作条件</p> <p>环境温度 0-50℃</p> <p>适用电源 220V (AC), 50HZ</p> <p>微波发射频率 2450MHz</p> <p>(三) 技术要求及参数</p> <p>1. 硬件部分</p> <p>1) 采用最先进的双磁控管微波控制技术, 微波输出功率$\geq 1900W$;</p> <p>2) ▲微波发射方式脉冲和非脉冲可选, 并有微波功率曲线以于证实。磁控管终身保修。满功率工作时, 微波泄漏量$\leq 0.05mW/cm^2$。(提供国际标准检测方法 & 数据, 原件备查。)</p> <p>3) 多维微波能量输出, “微波散射器技术” 和 Power enable 能量最大化技术结合, 以保证腔体内能量分布均匀和微波能量最优化。提供原厂检测数据及检测标准以作说明。</p> <p>4) ▲大微波消解腔体, 容积$\geq 70L$, 确保大批量处理样品。提供工作腔体详细尺寸和整机详细尺寸。</p> <p>5) 腔体内具有多层 PTFE 涂层, 具有≥ 5 年的防腐质量保证</p> <p>6) 不锈钢自吸式门体采用专利的“自密闭”技术, 可自吸式关闭, 有效防爆、防微波泄露作用, 具有自动平移泻压功能, 遇到意外事故可自动迅速向外平移, 解除隐患后能自动恢复原状。</p> <p>7) 自动落锁系统, 门体具备温度控制门锁, 操作人员能通过操作软件在室温$-1000^{\circ}C$ 范围内设定温控门锁, 防止门体在实验过程中被意外打开, 确保操作人员安全。门体打开时, 微波输出功率能被自动切断。</p> <p>2. 温度/压力控制系统</p>

	<p>1) 采用先进的 PID 控制技术，微波功率自动连续调整</p> <p>2) ▲配置高精度热电偶温度控制系统，必须直接插入式接触测量样品的温度，控温范围：0-500℃，样品控温精度：±0.1℃，要求能在控制终端上显示控温精度。必须是连续实时测温。</p> <p>3. 控制终端</p> <p>1) 专用防腐型触摸式一体/分体两用智能控制终端，高分辨率彩色显示，大屏幕直观易操作，可远距离在线控制微波消解系统的所有操作。非民用移动终端。</p> <p>2) 全自动消解罐识别系统，根据用户消解样品的数量和消解罐类型，全自动调节微波输出功率大小，确保每次试验的重现性。</p> <p>3) 全自动过温保护系统，当消解罐内温度高于设定温度时，全自动识别并自动切断微波输出，确保操作安全。当消解温度回归正常时，自动识别并启动，全自动消解罐识别系统。保证样品消解不会中断重做。</p> <p>4) 微波消解过程中平均功率计算功能，为新方法的建立提供足够依据</p> <p>5) 多语言操作界面，含中文操作界面。</p> <p>4. 高压高通量样品罐转子</p> <p>1) 反应容器最高耐压：≥100bar(1500psi)</p> <p>2) 反应容器最高耐温：≥300℃</p> <p>3) ▲反应容器体积：≥65ml，同时批处理量≥41 个</p> <p>4) 材质：TFM</p> <p>5) 消解罐工作方式为连续 360° 同向旋转及往复旋转两种方式，确保受热均匀。</p> <p>外罐材质：纤维复合 PEEKK，不吸收任何溶剂和气体，永远不会发生形变。</p>										
配置要求	<table border="0"> <tr> <td>(一) 带全套安全设施的全不锈钢主机</td> <td>1 套</td> </tr> <tr> <td>(二) 高精度罐内插入式温度控制系统</td> <td>1 套</td> </tr> <tr> <td>(三) 自动落锁系统</td> <td>1 套</td> </tr> <tr> <td>(四) 41 位以上高通量样品罐转子</td> <td>1 套</td> </tr> <tr> <td>(五) 防腐型一体/分离式两用控制终端</td> <td>1 套</td> </tr> </table>	(一) 带全套安全设施的全不锈钢主机	1 套	(二) 高精度罐内插入式温度控制系统	1 套	(三) 自动落锁系统	1 套	(四) 41 位以上高通量样品罐转子	1 套	(五) 防腐型一体/分离式两用控制终端	1 套
(一) 带全套安全设施的全不锈钢主机	1 套										
(二) 高精度罐内插入式温度控制系统	1 套										
(三) 自动落锁系统	1 套										
(四) 41 位以上高通量样品罐转子	1 套										
(五) 防腐型一体/分离式两用控制终端	1 套										

	(六) 高通量外罐 41 个 (七) 高通量 TFM 内罐 41 个 (八) 高通量 TFM 盖子 41 个 (九) 高通量安全帽 41 个
售后服务	(一) 交货时间、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供货，中标人货物快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一般为海口或三亚），中标人承担运输费用。 (二) 技术标准、中标人对质量的条件和期限：按制造商产品质量标准，中标人对产品提供两年保修，质保日期从验收报告日起计算，两年内负责免费维修（即由供应商提供的包括原厂部件及制造厂家技术人员上门等费用在内的全程服务）。当故障发生时供应商承诺在 4 小时内响应，用户协调后 3 天内人员到场。中标人需提供产品的计量检定证书。 (三) 安装人员培训：由投标人派遣专业人员到现场安装仪器，并对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一次全面的培训，后期因采购人办公场所变更，需更改仪器安装地址，投标人需无偿派遣专业人士再次到现场安装仪器，并根据采购人需要，在保质期内无偿派遣专业人士提供全面技术培训。确保采购人技术人员至少 2 人掌握仪器的测试原理、操作使用方法、测试技巧及仪器的维护方法。 (四)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中标人投保。如开箱后验收发现产品质量不符标准且有缺陷，中标人负责调换。 (五)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纸箱减震标准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六) 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按制造质量标准验收，中标人和需方派技术人员共同验收确认。 (七) 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按照装箱清单及合同提供。 (八) 技术支持：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全套技术、操作手册一份，并根据需求免费提供操作软件升级服务。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海南省海口或三亚
------	----------

包组 3：半自动伏安极谱仪

设备名称	半自动伏安极谱仪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 环境要求：环境温度：0 - 40℃， 相对湿度：20-80%， 频率：220V (AC). 50Hz</p> <p>(二) 技术要求及参数</p> <p>1. 伏安极谱仪主机</p> <p>1) 测量模式(应包括所有伏安极谱理论的测量模式)：直流；正态脉冲；微分脉冲；方波；交流，一次谐波；交流，二次谐波；电位溶出；恒电流电位溶出；循环伏安；循环伏安溶出法；循环脉冲伏安溶出法。</p> <p>2) 工作电极工作模式包括： DME(滴汞电极)模式；HMDE（悬汞电极）模式；SMDE（静态滴汞电极）模式；</p> <p>3) ▲电流范围：±200mA</p> <p>4) 扫描电压范围(V)：±5</p> <p>5) 电流测量范围：200 pA...200 mA</p> <p>2. 工作电极：</p> <p>1) ▲多功能汞工作电极能精确控制汞滴的大小,汞滴最小体积能控制到 0.00003ml；汞滴表面积小于 0.60mm²；</p> <p>2) 多功能汞工作电极内置汞池设计，汞池应全透明,能清楚显示汞的余量；</p> <p>3) 汞池全密闭,汞与外界空气完全隔绝；</p> <p>4) 毛细管经过硅烷化处理，减少毛细管堵塞；</p> <p>3. 参比电极：</p> <p>1) Ag/AgCl 参比电极；</p>

	<p>2) 双盐桥设计, 易于改变内、外参比电解液;</p> <p>4. 辅助电极: Pt 辅助电极, 适用于常规重金属测定;</p> <p>5. 自动加标系统: 1) 自动加标系统包括高精度步进马达和顶压式活塞精密滴定管, 滴定管无死体积; 2) 自动添加标准溶液, 自动绘制标准曲线; 3) 四通路结构设计, 完全实现自动充液、滴定、清洗、排液; 4) 全自动加标系统可以精确控制标准溶液的加入量, 要求最小加入量能达到 0.0001ml, 加液分辨率 1/10000;</p> <p>6. 控制方式: 1) 全电脑控制; 原厂中文版软件, 内置数据库程序, 自动采集数据, 生成报告; 2) 通讯接口: USB 高速数字接口。 3) ▲支持系统升级, 可连接自动进样器及清洗系统;</p> <p>(三) 商务要求: 现场培训: 安装验收期间, 在现场进行 2 天免费技术培训, 必须包括仪器使用、维护等内容; 仪器使用 2 个月后, 在厂家技术中心进行 2 天以上免费技术提高培训, 免费提供食宿及交通费用。</p>
<p>配置要求</p>	<p>(一) 主机: 一台;</p> <p>(二) 原版操作控制软件: 一套;</p> <p>(三) 多功能汞工作电极: 一套;</p> <p>(四) Pt 辅助电极: 一套;</p> <p>(五) Ag/AgCl 参比电极: 一套;</p> <p>(六) 玻璃毛细管: 十支;</p> <p>(七) 硅烷化毛细管: 十支;</p> <p>(八) 密封顶针, 3 只/套;</p>

	<p>(九) 全自动标准液添加系统两套;</p> <p>(十) 氮气瓶 (40L, 内充高纯氮气 [99.999%]): 一个;</p> <p>(十一) 氮气瓶减压阀 (0-25MPa/0.0-0.4MPa): 一个;</p> <p>(十二) Pb 标准溶液;</p> <p>(十三) KCl 电极液;</p> <p>(十四) 联想 (Lenovo) 电脑: 一台;</p> <p>(十五) 黑白激光打印机, 一台。</p>
<p>售后服务</p>	<p>(一) 交货时间、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 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供货, 中标人货物快运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一般为海口或三亚), 中标人承担运输费用。</p> <p>(二) 技术标准、中标人对质量的条件和期限: 按制造商产品质量标准, 中标人对产品提供两年保修, 质保日期从验收报告日起计算, 两年内负责免费维修 (即由供应商提供的包括原厂部件及制造厂家技术人员上门等费用在内的全程服务)。当故障发生时供应商承诺在 4 小时内响应, 用户协调后 3 天内人员到场。中标人需提供产品的计量检定证书。</p> <p>(三) 安装人员培训: 由投标人派遣专业人员到现场安装仪器, 并对采购人技术人员进行一次全面的培训, 后期因采购人办公场所变更, 需更改仪器安装地址, 投标人需无偿派遣专业人士再次到现场安装仪器, 并根据采购人需要, 在保质期内无偿派遣专业人士提供全面技术培训。确保采购人技术人员至少 2 人掌握仪器的测试原理、操作使用方法、测试技巧及仪器的维护方法。</p> <p>(四) 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中标人投保。如开箱后验收发现产品质量不符标准且有缺陷, 中标人负责调换。</p> <p>(五)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纸箱减震标准包装, 包装物不回收。</p> <p>(六) 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按制造质量标准验收, 中标人和需方派技术人员共同验收确认。</p> <p>(七) 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按照装箱清单及合同提供。</p> <p>技术支持: 供货方向采购人提供全套技术、操作手册一份, 并根据需求免费提</p>

	供操作软件升级服务。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海南省海口或三亚

包组 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设备名称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 仪器总体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为当前最新型号的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并须注明所提供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的具体型号； 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要求包含以下核心部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离子透镜组：通过可施加电压的提取透镜，有效聚焦待测离子，保证待测离子以最佳传输效率进入碰撞反应池；通过偏转透镜多次偏转离子束，实现离子束与中性粒子的完全分离，降低系统背景噪声； 2) 碰撞反应池：具备多极杆离子约束构件，能有效去除质谱干扰； 3) 质量分析器：通过四级杆的质量扫描实现待测元素的定性检测 4) 检测器：经过质量排序的待测离子经过 90 度偏转后进入数模拟式检测器，转变为可记录的电信号，实现离子的定量检测； 3. 仪器适用于不同应用领域的各类样品的元素分析、同位素分析和元素形态分析任务，满足环境、食品、地质、化工、生物、材料等分析要求； 4. ★投标人需提供其官方网站可公开下载的英文原版产品彩页及官方下载链接。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指标与仪器官网公开下载的文件中指标不一致时，以官网公开下载的英文指标为准。 <p>(二) 工作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环境温度： 15~30℃ 2. 环境湿度： 20~80% 3. 电源： 200~240V， 30A， 50/60Hz

(三) 技术要求及参数:

1. 硬件参数

- 1) 雾化器: 耐高盐、高效石英同心雾化器;
- 2) 雾室: 双通道石英雾室, 雾室外配置全包裹式半导体制冷装置;
- 3) 整机气路控制: 进样系统配备不少于 4 个高精度气体质量流量计, 需提供气路结构硬件图示及软件中对应的气体流量控制参数截图证明;
- 4) ★高盐进样系统: 仪器配置全自动在线气体稀释装置, 可在炬管之前把样品基体稀释到 0.3%以内。具有预设稀释倍数和稀释气体流量手动调节两种工作模式, 需分别提供两种工作模式的软件参数界面截图, 并清晰可见预设倍数 (4 至 25 倍可选) 和稀释气体流量参数 (0-2ml/min 可调, 精度 0.01ml/min);
- 5) 炬管: 一体式石英炬管, 无 O 型圈设计, 拆卸和安装方便, 炬管 X/Y/Z 定位可由步进电机控制自动完成;
- 6) 接口: 镍制样品锥和截取锥组成的接口, 要求锥数量 ≤ 2 个, 要求在保证灵敏度的前提下锥孔径尽可能小, 采样锥孔径 $\leq 1.0\text{mm}$, 截取锥孔径 $\leq 0.45\text{mm}$; 若截取锥采用嵌片等昂贵耗材, 须另配高灵敏度嵌片和耐高盐嵌片各 20 套; 采样锥与截取锥之间不得使用任何气体;
- 7) 离子源: 数控式、固态射频发生器, 射频频率 $\leq 27.12\text{MHz}$, 功率范围 600~1600W, 射频线圈必须水冷设计;
- 8) 二次放电消除技术: 需具备屏蔽矩物理接地技术或其他虚拟接地技术, 如非采用屏蔽矩物理接地技术, 需额外多配 10 套工作线圈;
- 9) ★离子透镜: 要求由离子提取和离子偏转双系统组成, 必须同时装有不少于 2 个提取透镜, 可通过分别施加不同电压来实现多种离子提取效果, 提升整个质量范围内离子传输效率, 须提供 2 个提取透镜的实物示意图及对应的电压调节参数软件截图证明; 可采用正负双电压调节实现离子的双重偏转, 须提供离子束偏转示意图及软件中双电压调节界面截图证明; 透镜系统应采用易拆装设计, 可由用户根据需求自行完成维护及更换等操作。
- 10) 碰撞/反应池:

- ①、 要求具备八极杆设计，具有最佳离子聚焦及传输效率；
 - ②、 碰撞反应池具有温控功能，通过提升池温度加强碰撞反应效果，控温范围 55~95℃，0.1℃步进可调；
 - ③、 碰撞/反应池至少拥有三种工作模式，标准模式 (No Gas)、氦气碰撞模式 (KED)、高能干扰消除模式，不同模式切换时间小于 3 秒；
 - ④、 碰撞/反应气体流速可达 12 mL/min；
- 11) 质量分析器：采用 Mo 材质双曲面四极杆，提供最理想电场分布和最佳丰度灵敏度；
- ①、 四极杆驱动频率大于 2.8 MHz；
 - ②、 四极杆质量数范围：2~258 amu；
- 12) 检测器：
- ①、 检测器离子技术范围不小于 0.1~10⁹cps，即不使用电子稀释等数学手段下动态范围不低于 10 个数量级；离子离开质量分析器，经 90 度偏转后进入检测器，降低背景噪音；
 - ②、 能够满足从亚 ppt 级到百分级浓度的测定，在同一次运行中同时测定痕量与常量元素；对于 Na 标准溶液浓度 0、500ppm、1000ppm 建立的标准曲线，线性优于 0.999；
- 13) 自动进样器：
- ①、 不少于 200 个样品位的样品架；
 - ②、 具有快速移动功能，样品针从左下样品位移动到右上样品位耗时不超过 3 秒；
 - ③、 须配置原厂耐腐蚀聚碳酸酯树脂密闭罩；密闭罩须预留抽风口，避免酸雾污染实验室环境或腐蚀自动进样器；须提供密封罩实物图并在配置中单独列出货号；
- 2. 应用要求：**
- (1) 超痕量汞的分析能力：须提供 201Hg 超痕量分析数据，要求标准曲线最高点不超过 0.2ppb，连续分析 6 个曲线浓度梯度前提下获得 DL≤2.0ppt，本底等效浓度 BEC≤10ppt；

- (2) 超痕量硒的分析能力：在无须使用如 CH₄ 或 H₂ 或 O₂ 气等反应模式下，可通过 He 碰撞模式直接将干扰彻底消除，获得 78Se 的 DL≤5.0ppt，BEC ≤5.0ppt，同时在 7mL/min 氦气流速下，78Se 的 BEC 达到 2.0ppt；
- (3) 食品中痕量元素分析能力：在无须使用如 CH₄ 或 H₂ 或 O₂ 气等反应模式下，可通过 He 碰撞模式直接将干扰彻底消除，检出限必须达到 As≤10ppt，Cr≤4ppt，Cu≤0.1ppb，Al≤0.5ppb，标准模式下测定，检出限必须达到 Pb≤2ppt，Ba≤2ppt，Sn≤3ppt，Cd≤1ppt，Sb≤1ppt；
- (4) 水质样品检出限要求：在水质样品多元素分析中，一次分析不少于 26 种元素，获得 9Be 与 11B 的 DL≤6.0ppt，56Fe 与 78Se 的 DL≤20ppt，202Hg 的 DL≤2.0ppb。

3. 工作站配置：

- (1) 原厂配置计算机系统；
- (2) 配置要求不低于：Intel® 四核 3.2 GHz； 4G 内存；500G HDD；16 倍速 DVD；22 吋液晶显示器；
- (3) 激光打印机；

4. 操作软件：

- (1) 操作系统：Windows 7 操作系统；
- (2) 全自动工作条件调谐 (AutoTuning)；
- (3) 具有使用智能手机 (Android 或 IOS 操作系统) 远程控制 ICP-MS 功能；
- (4) 虚拟内标法 (VIS) 通过在已有的多个内标元素之间的插入一个“虚拟”的内标进行校正，虚拟内标更接近目标元素质量数，更可靠地校正各种样品基体效应；
- (5) 批量数据表功能质量控制标准的在线显示与控制数据直接输出到 Microsoft Excel 表格 (随机配置) 或 LIMS 数据系统；
- (6) 快速扫描功能：2s 可以扫描整个质谱图
- (7) 数据回溯功能：无需建立标准曲线，未分析元素也可在分析之后得到半定量结果。

5. 性能指标: (5.1~5.5 指标须在同一条件下测定)

(1) 灵敏度【cps/ppm】

低质量数: Li(7) ≥ 50 M

中质量数: Y(89) ≥ 240 M

高质量数: Tl(205) ≥ 200 M (U ≥ 300 M)

(2) 检测限【3*sigma, ppt】

Be(9) ≤ 0.5 ppt

In(115) ≤ 0.1 ppt

Bi(209) ≤ 0.1 ppt

(3) 背景: ≤ 1.0 cps (在质量数 9 amu 处实测背景)

(4) 氧化物产率(Ce⁰⁺/Ce⁺): ≤ 1.6 %

(5) 双电荷产率(Ce²⁺/Ce⁺): ≤ 3.0 %

(6) 短期稳定性(RSD): $\leq 2\%$ (20 min) (须在 1ppb 标准溶液中测定)

(7) 长期稳定性(RSD): $\leq 3\%$ (2 hrs) (须在 1ppb 标准溶液中测定)

(8) 高盐样品分析性能指标

①、高盐进样装置测试指标: (Ce⁰⁺/Ce⁺) ≤ 0.3 %

②、稳定性指标: 3%NaCl 溶液中含 10ppb Pb、Cd、Hg、As、Cu、Zn 等目标元素, 连续进样大于 1 小时, 分析次数大于 10 次, 各目标元素测定结果 $\leq 4\%$;

(9) ★HPLC-ICP-MS 联机扩展性

①、可提供商品化的联机硬件接口及控制软件, 可与 ICP-MS 同品牌的液相色谱进行联机测试, 并由一台电脑控制, 使用同一套软件完成液相和 ICP-MS 仪器控制、联机数据采集和分析;

②、1.0 ppb AsB、MMA、DMA、As(III)、As(V) 等 5 种 As 形态的混合标准溶液可以用 HPLC-ICP-MS 在 5 分钟内全分离并得出积分峰面积和保留时间等信息, 各个 As 形态峰的信噪比 S/N > 3 。

配置要求	<p>(一) ICP-MS 主机 1 台 (含半导体控温、高盐进样系统、碰撞反应池系统);</p> <p>(二) ICP-MS 原装操作软件 1 套;</p> <p>(三) 循环冷却水机 1 台;</p> <p>(四) 原装 ICP-MS 调谐液、多元素标准溶液、内标溶液各 1 套</p>
售后服务	<p>(一) 保修维修: 中标人须对所提供的设备提供壹年质保期, 时间从设备验收合格、采购人接受使用之日算起。并提供终身维修。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设备的免费维修和保养等工作, 中标人须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 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具体的内容须在投标时说明。</p> <p>(二) 由中标人提供使用及安装、调试、维修手册。并列明设备的保质期及相关的售后服务条款。提供壹年的免费保修服务, 在保修期内, 厂方在接到要求对所购仪器进行维修通知时, 应在 4 小时内给予答复, 并派出专门维修人员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p>(三) 技术支持: 提供中英文操作手册; 在技术更新、升级以后, 及时提供软硬件的技术更新和升级改造信息。</p> <p>(四) 培训: 免费提供 1 次技术人员的现场技术培训, 在仪器到货验收时培训, 第内容须包括设备的工作原理、数据处理、使用方法、日常维护、一般常见故障的排除措施等, 培训时需提供完整的中文培训资料, 包括使用说明书、工作原理图、数据处理、电气连接图、操作流程、注意事项、安装调试方法和维修指南。</p> <p>(五) 质量保证期内, 中标人应保证备件的供应。质量保证期满后, 如中标人将要停止备件生产, 应事先将停产计划通知采购人, 以使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否则, 因备件问题导致设备无法使用, 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索全部整机损失。</p>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5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包组 4：气相色谱仪

设备名称	气相色谱仪
采购数量	1台
技术指标	<p>(一) 技术要求与参数</p> <p>1. 色谱性能</p> <p>(1) 保留时间重现性<0.008% 或<0.0008 min</p> <p>(2) 峰面积重现性<1%RSD</p> <p>(3) 有内置的监控系统资源（计数器、电子日志和诊断）的能力。</p> <p>2. 系统性能</p> <p>(1) 同时支持：两个进样口,三个检测器（第三个检测器为 TCD）,四个检测器信号</p> <p>(2) 检测器电子电路和全范围的数字数据通道可在一次进样中定量测定检测器的整个浓度范围（对 FID 为 107）)的色谱峰。</p> <p>(3) 所有的进样口和检测器全面使用 EPC，对特殊的进样口和检测器部件的控制范围和分离性能进行了优化。</p> <p>(4) ▲可以安装不少于 6 个 EPC 模块，提供不少于 16 个 EPC 通道的控制。</p> <p>(5) 压力设置和控制精密度为 0.001PSI，为低压应用提供更好的保留时间锁定精密度。</p> <p>(6) 用于毛细管柱的 EPC 具有不少于 四种色谱柱流量控制模式：恒压模式和梯度压力（三阶梯度）模式，恒流模式或梯度流速（三阶梯度）模式。可计算色谱柱的平均线流速。</p> <p>(7) 标准化的大气压和温度补偿。</p> <p>(8) LAN. 接口连接到仪器监控和诊断软件（LMD），允许实时监控气相色谱。从键盘一键访问维护和修理模式。预设程序的泄漏试验。</p> <p>(9) 可以用本机键盘或通过网络数据系统，设定参数和自动控制。可通过前面板对时钟时间编程进行初始化，在未来的日期或时间启动某一事件（开启/关闭，启动方法等）。</p> <p>(10) 每一次分析时间的偏差都记录在案，所有分析方法的参数都存档并保存。550 个时控事件。</p>

	<p>(11) 在 GC 仪器或数据系统上显示所有 GC 和自动液体进样器(ALS) 的设定值。</p> <p>(12) 上下文相关的在线帮助。</p> <p>3. 柱温箱</p> <p>(1) 可容纳两根 105 m × 0.530 mm 内径毛细管柱或两根 10 英尺玻璃填充柱(盘绕直径 9 英寸, 1/4 英寸外径)或两根 20 英尺长不锈钢填充柱(1/8 英寸外径)。</p> <p>(2) 操作温度范围适合于所有的色谱柱及色谱分离要求。高于环境温度 +4 ° C 至 450 ° C。</p> <p>—用液氮冷却: -80 至 450 ° C。</p> <p>—用 CO2 冷却: -40 至 450° C。</p> <p>(3) 温度设定值分辨率: 1 ° C。</p> <p>(4) 支持 20 阶柱箱升温梯度, 21 个恒温平台, 可梯度降温。</p> <p>(5) 最大升温速率: 120 ° C/min (如使用 120 V 电源最大升温速率能达到 75 ° C/min)。</p> <p>(6) 最长运行时间: 999.99 min (16.7 h)。</p> <p>(7) 柱箱冷却降温 (22 ° C 室温), 从 450 ° C 到 50 ° C 不高于 4.0 min。(带柱箱插入附件不高于 3.5min)。</p> <p>(8) 环境温度敏感度: 环境温度变化 1 ° C, 柱箱温度变化<0.01 ° C。</p> <p>(9) 可使用最多 8 个阀。</p> <p>4. 电子气路控制</p> <p>(1) 标准化的大气压力传感器补偿高度或环境温度的变化。</p> <p>(2) ★4.2 电子压力控制精度, 压力可以以 0.001 psi 的增量设定: 0.000-99.999psi 为±0.001psi, 100.00-150.00psi 为 0.01psi。可以选择压力单位为 psi, kpa 或者 bar。</p> <p>(3) 程序升压/升流: 最大三阶。</p> <p>(4) 可选择设定载气和尾吹气类型: He, H2, N2 和 Ar/CH4。</p> <p>(5) 每个进样口或检测器流量或压力参数可用化学工作站设定。</p>
--	---

	<p>(6) 分流/不分流和程序升温汽化进样口 (PTV) 有控制分流比的流量传感器。</p> <p>5. 进样口</p> <p>(1) 能安装两个进样口</p> <p>电子气路控制 (EPC) 补偿大气压和温度的变化。</p> <p>(2) 进样口类型:</p> <p>分流/不分流进样口 (S/SL)</p> <p>(3) 适用于所有毛细管柱。(50 μm-530 μm 内径)</p> <p>(4) 分流比不小于 7500:1。</p> <p>(5) 最高使用温度: 400 °C。</p> <p>(6) EPC 可在两个压力范围下使用:</p> <p>0—100 psig (0 至 680 kPa), 对 ≥ 0.200 mm 直径的色谱柱可获得极好的控制。0.150 psig 对 < 0.200 mm 直径的色谱柱可获得极好的控制。</p> <p>(7) 载气节省模式可以减少气体消耗而不影响仪器的性能。</p> <p>(8) 电子隔垫吹扫的流量控制可消除鬼峰。</p> <p>(9) 总流量设定范围: N₂ 从 0 到 200mL/min。H₂ 或 He 从 0 到 1,250mL/min。</p> <p>(10) ★S/SL 进样口配置扳转式顶盖进样口密封系统。</p> <p>6. 检测器</p> <p>(1) 所有检测器都包括 EPC 控制且所有检测器气体都由电子开/关控制。</p> <p>(2) 可以双通道补偿大气压和温度变化。</p> <p>(3) 检测器类型</p> <p>1) 微电子捕获检测器 (M-ECD)</p> <p>2) 电子压力/流量控制 (EPC)</p> <p>3) ★安装隐含阳极和大体积流速</p> <p>4) 最高使用温度: 400°C</p> <p>5) 放射源: < 5 mCi⁶³Ni 箔</p> <p>6) ★最低检测限: < 0.008pg/sec (六氯化苯)</p> <p>7) ★动态范围: 5×10^5 (六氯化苯) 7 数据通讯</p> <p>7. 数据通讯</p>
--	--

	<p>(1) LAN:两个模拟输出通道 (可选 1-mV, 1-V 和 10-V), 共 6 个输出</p> <p>(2) 遥控启动/停止</p> <p>(3) 用键盘控制自动液体进样器 (ALS)</p> <p>(4) 可存储 1 0 个方法</p> <p>(5) 存储五个自动进样器序列</p> <p>(6) 二进制编码十进制输入的流体选择阀</p> <p>8. 维护与技术服务</p> <p>(1) 远程诊断</p> <p>(2) 性能验证服务</p> <p>(3) 环境条件/安全与法规认证</p> <p>仪器的设计和制造通过 ISO 9001 质量体系认证。仪器符合国际法规规定的安全和电磁相容性的要求。</p> <p>操作室温: 15 ° C 到 35 ° C</p> <p>操作环境湿度: 5% 到 95%</p> <p>贮存极限条件: 40 ° C 到 7 0 ° C</p> <p>电源要求: ±5% 额定值</p> <p>(4) 符合下列安全标准:</p> <p>CSA/国家认证实验室 (NRTL): UL3101</p> <p>(5) 符合下列电磁相容性 (EMC) 和无线电波干扰性 (RFI) 法规:</p> <p>CISPR 11/EN 55011: 1 组 A 级</p> <p>IEC/EN 61326</p>
配置要求	<p>(一) 气相主机一套</p> <p>(二) 分流不分流进样口一套</p> <p>(三) 起始工具包一套包括:</p> <p>1、漏气检测器 (皂沫流量计), 一支;</p> <p>2、螺帽及垫圈盒 1/8 英寸, 一包 (20 个)</p> <p>3、铜管, 50 英寸</p> <p>4、三通接头, 两包 (四个)</p>

	<p>5、切管器</p> <p>6、黄铜帽，一包 6 个</p> <p>7、螺帽扳手（7MM）一支</p> <p>8、螺丝改锥 T10、T20 各一支</p> <p>9、扳手，柱螺帽；</p> <p>10、 开口扳手 7/16×9/16 英寸，一支；</p> <p>11、 开口扳手 7/16 及 3/8 英寸，一支；</p> <p>12、 开口扳手 7/16 及 1/2 英寸，一支；</p> <p>13、 原装全中文化学工作站</p> <p>14、 去湿器</p> <p>15、 氧过滤器</p> <p>16、 HP-5 30m, 0.32mm, 0.25u 色谱柱一根</p> <p>17、 衬管一包 5 个</p> <p>18、 进样隔垫（每包 50 个）两包</p> <p>19、 自动进样器 19 位</p> <p>20、 Ecd 检测器</p>
<p>售后服务</p>	<p>（一）保修维修：中标人须对所提供的设备提供壹年质保期，时间从设备验收合格、采购人接受使用之日算起。并提供终身维修。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设备的免费维修和保养等工作，中标人须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具体的内容须在投标时说明。</p> <p>（二）由中标人提供使用及安装、调试、维修手册。并列明设备的保质期及相关的售后服务条款。提供壹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在保修期内，厂方在接到要求对所购仪器进行维修通知时，应在 4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出专门维修人员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p> <p>（三）技术支持：提供中英文操作手册；在技术更新、升级以后，及时提供软硬件的技术更新和升级改造信息。</p> <p>（四）培训：免费提供 1 次技术人员的现场技术培训，在仪器到货验收时培训，</p>

	<p>第内容须包括设备的工作原理、数据处理、使用方法、日常维护、一般常见故障的排除措施等，培训时需提供完整的中文培训资料，包括使用说明书、工作原理图、数据处理、电气连接图、操作流程、注意事项、安装调试方法和维修指南。</p> <p>（五）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保证备件的供应。质量保证期满后，如中标人将要停止备件生产，应事先将停产计划通知采购人，以使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否则，因备件问题导致设备无法使用，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索全部整机损失。</p>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5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包组 5：TOC 分析仪

设备名称	TOC 分析仪
采购数量	1套
技术指标	<p>（一）工作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压 220V。 2. 环境温度 5° ~ 25°C。 <p>（二）设备用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满足海水和海洋沉积物中有机碳（TOC）的测定 <p>（三）技术规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海水测定范围（mg/L）TC：0—30000 IC：0—35000 2. 检测限 4 μg/L（TC），4 μg/L（IC） 3. 测定精度 CV≤1.5%（重复精度） 4. 测定时间 TC：约 3 分钟 IC：约 3 分钟 5. 进样方式： 多位自动进样器 6. 进样量 10—2000 μL（可变）

7. ★主机测定海水 TOC 时，可采用直接法（配备 IC 预去除功能 主机内部能够完成自动添加酸并吹扫进行 IC 去除）和间接法（TC-IC）
8. ★主机配备自动稀释 2—50 倍，在注射器内完成稀释
9. ★空白零水制备功能：主机内置制造超纯水功能，自动进行空白确认
10. 载气：高纯空气、或高纯氧气
（IC 预去除时，载气还可进行注射器内喷射，流量为 230-250mL/min）
11. 固态样品测量装置
 - (1) 测量项目 TC, IC, TOC (TC-IC)
TC 氧化方法 燃烧氧化 (TC 电炉温: 900° C, 最高 980° C)
IC 反应方法 酸化 (IC 炉温: 200° C)
 - (2) ★测量范围 TC: 0.1 - 30mgC; IC 0.1 - 20mgC
 - (3) 最大样品重量: 1g (TC 测量和 IC 测量的最大水含量分别为 0.5g 和 0.3g)
 - (4) 重复精度标准偏差: 范围值 ±1%
 - (5) 测量时间: 一般 5 - 6 分钟
12. 软件的各种便捷功能
 - (1) 自动设定最佳测定条件
做标准曲线时，软件会根据浓度范围推荐适当进样体积。
做未知样时，软件会根据所选标准曲线推荐适当进样体积。
 - (2) 自动选择最佳标准曲线
对一个样品测定，可选择多条不同浓度范围的标准曲线，软件将根据出峰结果，自动选择最佳标准曲线。
 - (3) 未知样稀释倍数与进样体积自动调节
对于超过标准曲线量程范围的未知样，软件会自动变更测定条件并进行再次测定，使该样品测定浓度在所选标准曲线浓度范围之内。
 - (4) 自动排除样品重复测定中的异常值并追加测定
对于同一样品重复测定中的异常值，软件会自动排除。当初设的测定次数完成后，测定结果的重复性不能达到设定误差范围内时，软件会自动追加

	<p>测定次数，直到满足误差要求或者达到设定的最大重复次数为止。</p> <p>(5) 可对应多种目的的校正系统</p> <p>测定完成后，如果需要选择其他标准曲线时，也无需重新测定样品，软件中直接选择其他标准曲线，即可对结果重新计算。</p> <p>(6) 内置符合各国药典测定制药用水规定的实验条件：USP（美国药典）、EP（欧洲药典）、ChP（中国药典）。</p>
<p>配置要求</p>	<p>(一) 总有机碳分析仪主机机消耗品 1 套</p> <p>(二) 固态样品测量装置组件及消耗品 1 套</p> <p>(三) 高盐样品燃烧管单元及消耗品 1 套</p> <p>(四) >90 位多位自动进样器（含 24ml 样品瓶组件、样品瓶、磁力搅拌器）</p> <p>(五) 激光黑白自动双面打印机 1 套</p> <p>(六) 电脑 1 套，主要配置不低于以下几点：</p> <p>1. CPU:I5 7500;</p> <p>2. 固态硬盘：128G</p> <p>3. 内存：8GB</p> <p>4. 1TB 机械硬盘</p> <p>5. 操作系统：Win7 或与仪器设备操作软件相匹配的系统。</p>
<p>售后服务</p>	<p>(一) 保修维修：中标人须对所提供的设备至少提供一年质保期，时间从设备验收合格、采购人接受使用之日算起。并提供终身维修。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设备的免费维修和保养等工作，中标人须负责修理和替换任何由于设备自身的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及故障，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具体的内容须在投标时说明。</p> <p>(二) 安装调试：由中标人负责完成安装、调试。设备供应厂家须在中国境内有固定的办事处、维修部及零配件保存仓库，接到用户维修电话后的 4 小时内必须有响应，48 小时内须到达用户现场。</p> <p>(三) 技术支持：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在技术更新、升级以后，及时提供软硬件的技术更新和升级改造信息，在不涉及更改硬件的情况下，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p>

	(四) 培训：免费提供 3 名技术人员的现场技术指导和技术培训，内容须包括设备的工作原理、数据处理、使用方法、日常维护、一般常见故障的排除措施等，培训时需提供的中文培训资料，包括使用说明书、工作原理图、数据处理、电气连接图、操作流程、注意事项、安装调试方法和维修指南。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
交货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四、包装、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包装：

全部设备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安装、调试：

- 2.1 中标人投标报价应包含合同项下设备的购置、运输、安装、调试、税金、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项服务等一切费用。
- 2.2 中标人须委派专门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的调试并现场讲解，安装调试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实施良好保护措施。

3. 验收：

- 3.1 中标货物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 15 个工作日后进行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共同参与下进行。
- 3.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情况，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3.3 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五、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

- 6.1 签订合同后一周内，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正式发票支付不低于合同总价 30%的货款；
- 6.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验收合格文件及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正式发票累计支付不低于合同总价 90%的货款；
- 6.3 采购人支付尾款前，由中标人按合同总价 5%向采购人提供银行履约保函或质保金，且保证期限应至少比质保期满之日延长 30 日。
- 6.4 合同货物交付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验收后，凭以下材料办理支付手续：
 - 1) 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 中标通知书

注：在分期付款时，采购人负责在付款期限内将合同款支付手续提交进入财政统一支付流程，并及时跟进付款进度。因此，付款期限仅限于采购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交支付手续的时间，而非款项实际支付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付款申请即视采购人已履行付款义务，中标人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向采购人索赔或要求支付违约金。

第四章评分体系与标准

评分体系与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本项目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得分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以上情况均无法排出顺序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二）评标流程及评标步骤

1.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 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 1）对投标人的资格逐项进行审查。
- 1.2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 1.3 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投标人。

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2.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 2）对投标人的符合性逐项进行审查。
- 2.2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3 在符合性审查中，发现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带“★”号的条款或指标的；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4 投标文件中的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修正：以所有投标报价中该项最高报价核算其缺漏项金额，缺漏项金额大于或等于其投标总价的 1%时，视为重大投标漏项，该投标作废标处理；缺漏项金额小于其投标总价的 1%时，评标委员会将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若其中标，有关该内容的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评标时将对该投标作不利的评标价调整或评审分数量化。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2.7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8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对外公告形式告知投标人。

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4.1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是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是对技术、商务和价格方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各分项的分值分配见附表 3。

(1) 技术评审：见附表 4

(2) 商务评审：见附表 5

(3) 价格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校核、评审或作出必要的修正，并按价格评分办法计算其价格评分。

①、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投标报价缺漏项的处理：按本章节 2.4 执行。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②、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a、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times (1 - 6%)。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b、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times (1 - 6%)。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认定其是否属于监狱企业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c、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投标报价将给予 6%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投标报价 \times (1 - 6%)。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认定其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享受价格扣除的优惠政策。

d、招标文件要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根据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 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可给予联合体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5)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times 分值。

5. 综合评分汇总及中标推荐

5.1 评标总得分及其统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程序及评分标准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投标人的商务因素、技术因素进行独立打分，汇总时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最后，评标委员会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5.2 推荐意见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三）附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附表 5：商务评审表

附表 6：价格评审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副本
2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提供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4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或声明函。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包组的投标。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书面声明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投标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但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且得到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7	交货期	未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8	用户需求书中带★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0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备注：

- 1、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 3、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3：技术、商务及价格分值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	商务	价格
分值	50 分	15 分	35 分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序号	指标	评价依据	等级分值			最高分值
			优	良	中	
1	技术响应程度	投标设备先进、实用、合理、完整	优	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配置合理完整，无缺漏项。	18	18
			良	投标设备的主要性能指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配置完整。	12	
			中	投标设备的主要性能指标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2	设备技术性能指标	主要设备性能进行横向对比	优	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主要性能要求，综合评价最优	20	20
			良	满足用户需求方案要求，综合评价次之	15	
			中	基本符合主要性能要求，综合评价较差	10	
3	质保期内技术支持及质量保证承诺	根据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可靠等横向对比	优	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	3	3
			良	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具体可行	2	
			中	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基本可行	1	
4	售后服务情况	售后服务点（须提供工商注册营业执照作为评价依据）	优	同时在广东省及海南省范围内具有工商注册登记的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点	5	5
			良	仅在广东省范围内具有工商注册登记的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点	3	
			中	仅在海南省范围内具有工商注册登记的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点	1	
5	安装、调试、验收	测试及验收标准科学、合理，符合相关标准及规定	优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	4	4
			良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具体可行	2	
			中	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简单较差	1	
总计						50 分

备注：

- 1、上表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否则计 0 分。
- 2、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附表 5：商务评审表

序号	指标	评价依据	等级分值		最高分值
1	同类项目经验	投标人提供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前同类项目的合同。每提供 1 个得 0.5 分，最多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注：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2	企业资质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6
		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具有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专利证书或软件著作权，得 2 分。			
3	企业财务状况	以投标人提供的 2017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进行横向比较	综合实力强、综合评价好、财务运行状况好	3	3
			综合实力一般、综合评价良好，财务运行状况良好	2	
			综合实力较弱、综合评价一般，财务运行状况一般	1	
4	企业信誉	投标人提供守合同重信用荣誉证书或其他诚信企业材料	有提供	3	3
			无提供	0	
总计					15 分

备注：

- 1、上表中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投标人必须提供，否则计 0 分。
- 2、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附表 6：价格评审表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投标总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第五章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货物（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 合同编号：

乙方： 合同编号：

甲乙双方就货物的供应及相关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 2018 年度海洋监测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包组（）的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承诺，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条款：

一、标的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供货商	产地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合 计										

以上货物具体的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和技术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二、价格

1、合同总价：人民币（¥）

2、合同总价包括了货物及配套货物的设计、制造、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服务等的全部费用。

3、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4、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三、货物产地及标准

1、货物为全新（原装）产品。

2、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国内货物或合资厂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4、乙方交货时应将所供货物经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产品鉴定证书、使用许可证、用户手册、产品合格证、保修手册、有关图纸、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一并交付给甲方。

四、执行进度

1、交货地点：。

2、乙方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并交付甲方使用。（具体进度计划可以附件列明）。

五、包装、装运和运输

1、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乙方负责确定包装方式；由于不适当的包装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由乙方负责。

2、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六、保险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派往甲方进行服务人员的人身险和其它有关险种，以及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付款

具体按照用户需求书执行。

八、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九、项目服务

1、安装与调试

1.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乙方即按合同执行时间进度计划派出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本项目现场进行安装。

1.2 甲方应当提供符合合同货物安装条件的场所和提供只能由甲方给予的必要的配合。

2、检验及验收

2.1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及本合同的有关约定进行。

2.2 到货验收

(1) 中标人在发货前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重量进行精确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书，证明货物与合同的规定相符。该证明书将成为向采购人要求付款的单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但对于合同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数量/重量来说，不能成为最终的证明。中标人所作检验的详细情况和结果必须写出报告，该报告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中。

(2) 所有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 5 个工作日内全部完成。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共同进行现场开箱检验。中标人须在现场开箱检验前 3 天，通知采购人开箱日期。

(3) 现场检验发现短缺，破损或与合同规定的数量，型号及外形不符，则买卖双方应作记录并确认，除非中标人因其过失未能到场，该记录及商检局出具的现场检验记录和证明，均可作为采购人向中标人索赔的有效文件。在现场检验发现的问题解决之前，采购人有权推迟支付有问题货物成比例的货款。

(4) 现场检验发生因中标人过失引起的更换或补充而致使规定的时间表延迟，则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索赔由于延迟所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有权向中标人要求全额补偿由于上述更换或补充直接引起的由采购人承担的额外开支以及工时。

(5) 现场检验并不解除合同项下中标人义务。

(6) 参加现场检验的中标人代表的所有费用概由中标人自理。

(7)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省或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3 安装调试后验收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由合同双方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一式份。

2.4 货物不符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可拒收货物。甲方拒收货物或者经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核批准解除合同的，标的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培训

3.1 乙方负责提供操作、维修培训方案及一式份培训资料。

3.2 乙方提供技术支持、操作培训、免费现场培训（包括但不得低于提供至少年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护服务的标准，人的简单操作和维护保养人员的培训）。

3.3 培训的时间、地点和目标如下：

十、质保期及服务

1、货物质保期为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之日起计算：质保期为年。质保期后，乙方应该继续提供货物使用的技术支持，包括故障排除及零件的供应。

2、乙方必须提供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后小时到场，并在小时内修复。在质保期内，如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乙方必须提供替代设备（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性能的备用货物）给甲方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

十一、异议索赔

1、乙方对于所提供的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乙方负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银行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等必要的费用。

2、对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乙方同意免费更换，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相应顺延被更换货物的质保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5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5 天内或征得甲方同意的延长期内，按照甲方选择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有权从货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力。

十二、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4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

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三、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则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 %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如超过合同规定交货期限 30 天乙方仍不能交货完毕，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

2、乙方不能交货，则按合同总价 5 %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上述违约金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甲方因乙方违约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进一步向乙方提出索赔。

3、货物未能一次性通过验收，则甲方同意由乙方予以整改，并在第一次验收结束之日起天内重新组织验收；经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4、如果甲方逾期付款，则每逾期一天按拖欠金额的 1 % 支付违约金给乙方，累计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但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延期交货及服务的理由。

5、甲方解除合同，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解约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退回甲方已支付的价款。

十四、争议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争议，由省或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经检验，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质量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负责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给甲方，由此造成延期供货的，乙方承担延期供货的违约责任。

2、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

3、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有管辖权的法院。

4、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五、通知

1、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合同中规定的对方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书面确认，以电传形式的通知，从当地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十六、税和关税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和部件的进口关税，所有货物的国内增值税）均应由乙方负担。

3、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十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十八、其它

1、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日期。

3、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九、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货物的技术规格、性能指标；
- 3、货物清单；



- 4、培训计划及售后服务方案；
- 5、合同执行时间进度计划。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年月日	签约时间：年月日
签约地点：	

廉政协议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为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廉政建设，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规范双方经营活动，保护国家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协议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招投标、物资采购、服务采购、工程建设、维修改造等市场经济活动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协议约定，依法履行双方在协议约定中的责任义务和承担法律责任。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诚信的原则（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不得获取不正当利益及损害国家和对方利益。

（四）建立健全自我制约制度，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自觉抵制，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在与乙方业务交往过程中，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贯彻落实国家海洋局南海分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规定。

（二）不准索要、接受或以借用为名占用乙方和相关单位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等财物。

（三）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四）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五) 不准索要、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六) 不准参与有可能影响相关工作公正执行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七) 不准向乙方推荐、暗示同甲方项目合同有关的其他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与甲方业务交往过程中，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或者以借用为名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等财物。

(二) 不准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三) 不准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四) 不准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 不准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六) 不准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

(七) 不准与其他单位或个人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八) 发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协议书规定的，应向甲方纪检部门举报，举报电话：；情节严重的应向司法机关举报。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协议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廉政协议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根据情节轻重，甲方有权拒绝或者限制乙方进入甲方所有项目的经济活动；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廉政协议书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廉政协议书一式 ___ 份，甲方 ___ 份，乙方 ___ 份，甲方纪检部门备案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承办人）：

（或授权承办人）：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月日



第一部分自查表

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包组的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1	投标函(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	法定代表证明书 或授权委托书 (原件)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且未超出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投标人的报价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5	投标保证金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担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支付承诺书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7	交货期	未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8	用户需求书中带 ★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见投标文件



序号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对应页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9	其他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 第（）页

注：1、上表内容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上表所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2、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资格文件

1. 投标函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份。

- 1、自查表
- 2、资格文件
- 3、商务文件
- 4、技术文件
- 5、报价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5、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6、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7、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



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8、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帐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组号：），本单位愿意提交投标文件，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提供以下资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

（2）财务状况

说明：供应商必须提供 2017 年财务报告或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资料

说明：①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②2018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如技术人员、机械设备等。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说明：书面承诺书，格式自定。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包组的投标。（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信息截图或声明函。）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人身份证粘贴处（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
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的投标活动以及
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无转委托权限。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4. 退还投标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包组号：）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帐、银行汇款、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大写）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全称）	
开户银行帐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保证金凭证

说明：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6.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若用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交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的投标有效期，即不得少于 9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冠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包组号：）招标中如获中标，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商务文件

1、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注：

1、上表内容可以采用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2、投标人必须提供财务报告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必须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 拟任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 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 人/总监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注：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加表格栏。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说明：《商务评审表》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1) 实质性商务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 响应	偏离 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及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个月内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		
7	质量要求：符合招标文件的验收标准		
8	质保期及质量保修响应时间要求：符合《用户需求书》规定。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免费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 4、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 6、其它服务承诺；
- 7、培训计划。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项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及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企业的声明函（见下页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项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营业收入及从业人员的具体数据），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第四部分技术文件

1、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请投标人提供附以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及软件等。

3、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文件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带“★”项为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投标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 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 重要性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文件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投标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 一般性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8				
...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技术条款带“★、▲”项以外的各条目号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投标响应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 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4、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3、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 1、设备配置简介。
- 2、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 3、...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4、采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产品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单	
节能产品				第_____期清单	
				第_____期清单	
环境标志产品				第_____期清单	
				第_____期清单	
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说明:上述填写的数据必须与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中显示数据一致,否则不予价格折扣。				
残疾人福利性产品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累计%)

注:

1、“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

2、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分项	报价金额(元)
总报价	小写:
	大写:
供货期	
备注	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投标报价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唱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组号：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是否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备注
...								
...								
合计						小写：¥ 大写：人民币		

注：

- 1、以上内容必须与《货物说明一览表》一致。
- 2、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规定的中小企业产品的，需在本表中详细列明。
- 3、“是否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应如实填写“是”或“否”，一经发现投标人未按规定如实填写，将不予进行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